**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柔道培訓隊第二階段選拔賽競賽規程**

1. 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104年12月3日臺教體署競（三）字第104OO36924號及105年1

月13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500011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主旨：遴選培訓選手成立培訓隊伍，全力培訓，厚植國際競賽實力，並由培訓選手中，

利用各階段比賽，遴選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柔道代表隊選手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

六、比賽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訂於105年5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，於中國文化大學舉行(臺北市士林

區陽明山華岡路55號)。過磅：訂於105年5月27日下午4時30分至5時，

於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辦理(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50號)。

(二)第二場次：訂於105年6月18日(星期六)，暫訂於中國文化大學舉行(臺北市士林區陽

明山華岡路55號)。

(三)第三場次：訂於105年7月25日(星期一)，暫訂於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舉行(高雄市左營區

世運大道399號)。

1. 參賽資格：介於1989年1月1日至1999年12月31日間出生之中華民國國民，並取得

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柔道培訓隊第一階段培訓資格(參加中華民國柔

道總會辦理「105年上半年度精英排名賽」取得各量級成年組前6名或青年

組前3名者)，且無應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集中訓練而放棄之情事者

(名單如附件一)。

1. 競賽項目及分組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 級別 | 男生組 | 女生組 |
| 第一級 | 60.0公斤以下 | 48.0公斤以下 |
| 第二級 | 60.1公斤～66公斤 | 48.1公斤～52公斤 |
| 第三級 | 66.1公斤～73公斤 | 52.1公斤～57公斤 |
| 第四級 | 73.1公斤～81公斤 | 57.1公斤～63公斤 |
| 第五級 | 81.1公斤～90公斤 | 63.1公斤～70公斤 |
| 第六級 | 90.1公斤～100公斤 | 70.1公斤～78公斤 |
| 第七級 | 100.1公斤以上 | 78.1公斤以上 |

1. 比賽規定：
2. 各階段選拔賽以「雙敗淘汰」賽程辦理，「105年上半年度精英排名賽」各量級成年組前3名列為種子選手，其餘選手競賽簽位以抽籤方式決定。
3. 排名積分方式：每場次前 6 名選手取得積分，第1名得 10 分、第2名得 7 分、第

3名得 5 分、第4名得 3 分、第5名得 2 分、第6名得 1 分，積分相同時，以最優名次多寡依序排列。

1. 本階段培訓隊選拔賽各量級錄取4名，各量級積分前 2 名選手，於第2階段應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集中訓練，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統一辦理課業輔導，並依培訓經費基準支給培訓所需費用；其餘培訓選手於母隊訓練，不另補助分站培訓經費。

十、比賽規則：採用國際柔道總會審定公布之最新比賽規則，如對規則解釋有所爭議或規則

未盡事宜，由審判(技術或仲裁)委員會解釋之。